



雖然一九八一年已經開始，但兩個月以前的回內地演唱，却仍然是在一九八〇年度值得報道的一件大事——

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四日至十二月

七日，我和林祥園、陳供生應中國音樂家協會、表演藝術委員會之邀，先後在上海、北京、廣州舉行了五場「聯合演唱會」

；十二月八日，又為廣東省文化局、中國音樂家協會廣東分會、廣州市文化局聯合主辦的「羊城音樂花會」特別演唱了一場。

我們在上海、北京、廣州的「聯合演唱會」節目內容包括聖劇咏嘆調，德國、法國藝術歌曲，歌劇、美國百老匯音樂舞台劇選曲，黑人靈歌以及中國藝術歌曲和民謠等。「音樂」是世界性的語言，沒有種族、國籍、地區的限制，它的領域是如此廣闊，同時也由於目前時代曲卡式錄音帶風行中國大陸，大家都關心中國的音樂發展究竟應該何去何從的問題，所以在音樂會的上半場，我們介紹西洋古典歌曲，音樂會下半場則選唱了卅、四十年代的早期中國藝術歌曲，希望在黃自、趙元任、賀綠汀、江定

仙、林聲翕、黃友棣、丁善德的音樂中能夠再重新去尋找中國音樂的根源。我們這份節目單，無論西洋古典歌曲或中國藝術歌曲的份量都不輕，對演唱者固然是個挑戰，對國內多年來只習慣革命歌曲、樣板戲的聽眾來說，更是新奇、特別，而且是陌生的。在確定演唱曲目範圍之外，林祥園、陳供生和我也一致同意在我們的「聯合演唱會」中遵守「三不」原則，即是：（一）

# 聯合演唱有三不原則

## 上海、北京、廣州唱之一

（一）不使用「麥克風」。（二）不設報幕員。（三）不作無原則的「返場」。（「返場」即「再來一個」的意思）。

舉行「聯合演唱會」的場地分別在「上海音樂廳」、「北京紅塔劇場」和「廣州友誼劇場」，它們的座位都在一千五百個以上。事先當地的朋友們提出意見，擔心場地本身傳音效果不佳，需要借助

音響設備，但「聲樂藝術」的基本條件就是要懂得運用橫隔膜，輸送體內氣息，支持聲帶而發出圓潤、舒暢、富有共鳴的歌聲，一旦通過電流、機械的加工，不僅歌聲失去真實感，響亮之餘，反而使藝術的表現深度打了折扣。

不使用「麥克風」之外，當然也不同意音樂會進行中有「司儀」報幕的安排。除非是舉行遊藝，或聯歡晚會，通常一般音樂會，習慣上聽眾都根據節目單知道當晚演出者的名單、出場次序、演唱曲目名稱以及它的詳細介紹或詮譯等細節。如果報幕的「司儀」屢屢在台上出現，演唱者（或演奏者）無法集中思想，觀眾的注意力被分散，音樂會就無法一氣呵成的完成了。

至於「三不」原則中的最後一項——不作無原則的「返場」，相信首先必須瞭解「返場」的意義：演出完畢，接受聽眾要求「Encore」，或者得到熱烈的掌聲，原本是很正常的，但如果為滿足個人虛榮，故意賣弄，討好台下，或者是為誇耀、突出自己，蓄意造成最多「返場」次數的作風就不好了；我們認為在嚴肅、正統的音樂會中不應該存有這種習慣，何況同台演出，更加應該彼此謙讓、尊重，保持藝術家應有的風度。

（三）瞭解「返場」的意義：演出完畢，接受聽眾要求「Encore」，或者得到熱烈的掌聲，原本是很正常的，但如果為滿足個人虛榮，故意賣弄，討好台下，或者是為誇耀、突出自己，蓄意造成最多「返場」次數的作風就不好了；我們認為在嚴肅、正統的音樂會中不應該存有這種習慣，何況同台演出，更加應該彼此謙讓、尊重，保持藝術家應有的風度。

（三）瞭解「返場」的意義：演出完畢，接受聽眾要求「Encore」，或者得到熱烈的掌聲，原本是很正常的，但如果為滿足個人虛榮，故意賣弄，討好台下，或者是為誇耀、突出自己，蓄意造成最多「返場」次數的作風就不好了；我們認為在嚴肅、正統的音樂會中不應該存有這種習慣，何況同台演出，更加應該彼此謙讓、尊重，保持藝術家應有的風度。

（三）瞭解「返場」的意義：演出完畢，接受聽眾要求「Encore」，或者得到熱烈的掌聲，原本是很正常的，但如果為滿足個人虛榮，故意賣弄，討好台下，或者是為誇耀、突出自己，蓄意造成最多「返場」次數的作風就不好了；我們認為在嚴肅、正統的音樂會中不應該存有這種習慣，何況同台演出，更加應該彼此謙讓、尊重，保持藝術家應有的風度。